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华东医药(000963)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华东医药股票因重大事项连续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 号公告)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和会计师事务所协调一致,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决定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华东医药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ssence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咨询有关信息。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27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九阳股份"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鉴于"九阳股份"股票(股票代码:002242)因重大事项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确保本公司持有该股票的基金估值更加公平、合理,经与基金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九阳股份"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出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778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7日

证券代码:002043 证券简称:兔宝宝 公告编号:2015-031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6月2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并于2015年6月8日、6月15日、6月23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2015-028、2015-029、2015-030),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经与有关方论证和协商,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年6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在2015年7月2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事项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15年7月28日恢复交易,公司承诺在证券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若在上述停牌期满前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

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将根据相关规定,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特此公告。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15-043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莱茵生物;股票代码:002166)于2015年5月25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号)。停牌期间,公司分别于2015年6月2日、2015年6月8日、2015年6月15日、2015年6月20日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号、037号、039号、040号)。

目前,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资产。在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工作。因标的资产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程序较为复杂,相关事项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莱茵生物;股票代码:002166)将于2015年6月29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及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管理人)自2008年9月16日始,对旗下基金所持符合条件的长期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详见本管理人2008年9月16日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述公告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等文件,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5年6月26日起,本管理人对旗下基金所持股票华东医药(000963)、康力电梯(002367)、杰瑞股份(002353)、长城汽车(601633)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本管理人将恢复按市价估值方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c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 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9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6月17日以书面和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26日在公司二楼行政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秦勇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以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修订后的《财务管理制度》《筹资管理制度》《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详见2015年6月27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 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15-050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6月26日,公司收到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秦勇先生的通知:秦勇先生于近日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078,2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1%)质押给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简称"浦发银行深圳分行"),为自然人郭鹏、郭芳芳等向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借款提供担保,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

秦勇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5,478,2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7%;累计质押股份为15,478,2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7%。

本次股份质押不影响秦勇先生行使上述股份相关股东权利,质押期间该股权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10 证券简称:三钢闽光 公告编号:2015-040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1日(周三)13:00开始起临时停牌,并于2015年4月2日披露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2015年5月22日,公司披露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2),确认公司停牌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并于2015年5月29日、2015年6月5日、2015年6月12日披露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2015-036、2015-037),于2015年6月18日披露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 2015-039)。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 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调查、审计等各项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的有关规定,相关公告内容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反馈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期间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6月26日

股票代码:002239 证券简称:金飞达 公告编号:2015-063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收到庄红专先生、郁亮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书面报告。为适应未来公司管理和战略发展需要,庄红专先生、郁亮华先生决定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同时均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各委员会委员职务。

庄红专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后仍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子公司南通金飞利服装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郁亮华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仍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公司将尽快增选董事,使公司的董事人数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人数一致。

特此公告。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股票代码:002239 证券简称:金飞达 公告编号:2015-064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到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5年6月25日收到全资子公司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报告,其全资子公司安徽奥特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收到滁州市南谯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政府补助款人民币24,146,75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安徽奥特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年6月25日收到滁州市南谯工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的下属公司滁州理想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支付24,146,750.00元款项,作为对安徽奥特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奖励和补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24,146,750.00元政府补助款将计入公司营业外收入, 全部确认为当期损益, 此将对本公司2015年中期报告及2015年度报告合并净利润产生重大积极影响。考虑到本公司2015年5月已经完成收购南京奥特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各项工作, 公司2015年中期报告的合并范围将发生改变,公司将根据深交所有关业绩预告的规定和要求及时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金飞达服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5-056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集人: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主持人:董事长黎仁超先生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6月26日(星期三)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6月25日至2015年6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6月25日15:00至2015年6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华西能源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股份79,233,96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1.4726%。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5人,代表股份79,093,9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1.4347%。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14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79%。

(3)出席现场会议以及通过网络投票参会的中小股东(除上市公司董监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人数为8人,代表股份1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79%。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出席情况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本项议案以单独议案的方式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主要内容进行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3、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4、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5、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7、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9、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分别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河(保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利润承诺与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5-2017年)》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审议通过《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4、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5、审议通过《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6、审议通过《公司投资运作管理制度》(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7、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8、审议通过《关于为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9、审议通过《关于为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目前已纳入公司合并表报范围,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20、审议通过《关于为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9,227,065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13%;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87%;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133,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0714%;反对6,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28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目前已纳入公司合并表报范围,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2,3,4,6,7,11,12为特别决议事项, 该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三分之二通过。

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指派张慧颖、井泉两位见证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会议见证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博林特 公告编号:2015-052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6月26日上午11:00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6月21日以专人送达、邮件通知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送达公司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董广军、监事段文岩,职工代表监事赵明强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董广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全体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6月27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相关审批部门审批的为准。

监事会审核了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博林特 公告编号:2015-053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博林特电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在原经营范围中增加如下:节能环保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销售;清洁能源技术及智能控制系统开发,清洁能源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销售;电力设备设计、生产、安装、销售;热力供暖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变更前: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及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建筑机械设备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金属板材的钣金、粉末静电喷涂、氟碳漆、丙烯酸漆静电喷涂、陶瓷漆喷涂、木纹转印加工及电梯配套、楼房装饰工程;电梯自动化系统及低压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工业过程控制设备、电机及拖动系统技术开发、制造、加工;中央空调及相关备件、单体空调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空调用风管的加工及安装。轻体楼板、集成式板房、钢结构、钢结构板房、简易楼宇的生产、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压力补偿滴灌管的采购及销售;节能环保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销售;电力设备设计、生产、安装、销售;热力供暖服务。

变更后: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及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建筑机械设备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金属板材的钣金、粉末静电喷涂、氟碳漆、丙烯酸漆静电喷涂、陶瓷漆喷涂、木纹转印加工及电梯配套、楼房装饰工程;电梯自动化系统及低压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工业过程控制设备、电机及拖动系统技术开发、制造、加工;中央空调及相关备件、单体空调及相关产品的销售、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空调用风管的加工及安装。轻体楼板、集成式板房、钢结构、钢结构板房、简易楼宇的生产、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压力补偿滴灌管的采购及销售;节能环保设备及智能控制系统设计、生产、安装、销售;电力设备设计、生产、安装、销售;热力供暖服务。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以相关审批部门审批的为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十九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是: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立体车库及配件、永磁同步电机、曳引机及调频调压曳引系统、机器人、自动旋转门、擦窗机、自动车库、电控柜、建筑机械设备加工、制造、设计、安装、改造及维修服务;金属板材的钣金、粉末静电喷涂、氟碳漆、丙烯酸漆静电喷涂、陶瓷漆喷涂、木纹转印加工及电梯配套、楼房装饰工程;电梯自动化系统及低压电器